

# 中共凤凰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文件

凤乡振领发〔2022〕110号

签发人：欧万海

## 关于下达2023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和乡村振兴项目计划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直相关单位：

根据中央、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有关办法和工作安排，经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审批，现将2023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计划下达给你们。本次计划共安排项目209个，21081.869万元，其中产业发展项目9个，14219.1102万元；乡村建设行动项目196个，5232.2588万元；就业项目4个，1630.5万元，对于计划安排项目，各责任单位要进一步核实核准建设内容及规模，原则上不得变更，如遇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变更的，按相关程序办理。

联系人：0743—3221837（县乡村振兴局电话）

附件：凤凰县2023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计划表

凤凰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

2022年11月29日



